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

(上接第二版)

(二)强化教育科技人才支撑。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and 城乡一体化、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推进内蒙古大学生物学科“双一流”建设,努力推动更多高校、学科向“双一流”行列迈进,加快职业教育“双高”、“双优”建设,围绕产业发展所需培育更多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强化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惠发展,引导民办教育规范发展,立足地广人稀实际大力发展“互联网+教育”。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推进“科技兴蒙”行动,努力在乳业、种业、稀土新材料、碳基新材料、新能源、煤化工以及生态环保等领域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进一步完善创新平台体系,高标准打造乳业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积极创建国家稀土新材料、草(种)业技术创新中心,高质量建设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鄂尔多斯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巴彦淖尔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通辽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和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兴安盟国家现代畜牧业试验区,积极争取国家实验室、区域科技创新中心落地内蒙古。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规上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开展研发活动,增加研发投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 and 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深化科技体制、科技评价改革,加大多元化科技投入,积极培育创新文化。大力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制定实施2022—2025年自治区人才发展规划,持续深化“一点多专”人才工作大格局,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做优“草原英才”工程、“技术技能人才引才提质工程”、努力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健全完善农牧牧区、边远地区基础教育和农牧业技术人才“引进来、沉下去、留得住”机制。积极推行“候鸟式”聘任、“飞地式”引才等工作模式,创造条件引进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以诚相待做好人才服务工作,加快形成近悦远来的人才发展良好生态。

(三)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确保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健全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制度,全面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进一步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有效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健全各种制度化协商平台,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保障基层各类群体有序参与基层治理、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深化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改革和建设。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我国社会主义新型政党制度,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四)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坚持法治内蒙古、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提升各方面工作法治化水平。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统筹推进立法解释,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地方特色立法,积极推进小切口、精细化立法,结合地区实际开展创新性立法。扎实推进依法行政,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健全行政裁量量基准,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强化对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深化公安改革。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加大全民普法力度。

(五)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不断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工作体系。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大力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弘扬革命文化,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开展蒙古马精神宣传阐释,教育引导全区各族干部群众深刻理解把握蕴含其中的丰富内涵、时代价值、实践要求,切实把蒙古马精神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大力宣传内蒙古充满正能量的人和事,更好展示内蒙古的正面形象。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持续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实施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十大行动”,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入开展“书香内蒙古”全民阅读活动,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全面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加强精品文艺创作,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健康发展。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建设用好长城、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围绕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 and 对外文化交流,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

(六)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坚持在发展中

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增强基本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可及性,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使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多措并举提高居民收入水平,落实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安排,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等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自治区级统筹。优化社会救助和公益慈善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大力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健全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健康内蒙古建设,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发展壮大农牧牧区和社区医疗卫生队伍,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面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和应急能力,筑牢疫情防控屏障,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七)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影响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风险。把防控政治领域风险摆在首位,严密防范、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特别是网络阵地管理,维护意识形态安全。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依法依规压实各方风险处置责任,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一行一策”处置高风险金融机构,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高度警惕一切影响民族团结的苗头性问题,有效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风险隐患。针对疫情防控中暴露出的组织动员、应急处置、基层治理等方面问题,完善机制、堵塞漏洞、提升能力,提高社会治理的科学化、精准化、精细化水平。

四、努力完成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

把内蒙古建设成为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实际出发、着眼全国大局交给我们的五大任务,是内蒙古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必须扛起的重大责任。要咬定目标、大干快干,力争取得更大成效。

(一)加强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打造全域生态安全格局,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把保护草原、森林作为首要任务,全面落实林长制,加快推进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天然林保护和营造林建设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严格落实草畜平衡和基本草原保护制度,全力抓好林草灾害防控,持续提升草原森林资源质量,到2035年全区草原植被盖度稳定在45%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25%。加强湿地保护,守住湿地生态安全边界。科学推进荒漠化沙化土地防治,实施荒漠化综合治理、草原沙地治理等工程。积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强污染物协同控制,大力推进呼包鄂、乌海及周边地区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因地制宜推进清洁能源改造,到2025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深化河湖长制,落实“四水四定”原则,打好黄河水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深化“一湖两海”、察汗汗鲁等综合治理,加快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加快水网布局规划建设,实施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加快重点引调水工程进度。推进黄河水资源高效综合利用,大力发展节水高效农业,解决大水漫灌问题。强化土壤污染防治防控,开展新污染物治理。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深入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强化刚性制度约束,深化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提高水、土地、矿产等资源利用效率。制定绿色制造标准,打造绿色示范标杆,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科学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健全完善和组织实施“1+N+X”政策体系,推进能源、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推进低碳、零碳园区建设。构建规范的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积极参与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

(二)加强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建设。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加快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推进总体国家安全观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落实公共安全分级应对责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构建以防为主的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加强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和突发事件应急能力体系建设,加强矿山、消防、危险化学品、城市生命线、交通运输、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积极争取国家区域应急力量建设支持。健全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和改进人民调

解工作和人民信访工作,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对平安建设的满意度。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营造见义勇为社会氛围。深入推进稳边固边,加强边境管控力量和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智慧边防工程,加强军警民统建共用,着力解决边境地区人口“空心化”、“水电路讯”不畅通等问题。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完善双拥工作机制,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三)加强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建设。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能源产供储销体系,推动化石能源大区向清洁能源大区转变,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供应保障能力。着眼建设全国乃至国际新能源产业高地和创新策源地,率先在全国构建起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加快推进基地周边的调节性电源和储能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电力外送通道和电网主干网架建设,到2025年新能源装机规模超过火电装机规模,2030年新能源发电总量超过火电发电总量。广泛拓展新能源应用场景,提速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风光制氢一体化、燃煤自备电厂可再生能源替代、园区绿色供电、火电灵活性改造、全额自发自用等市场化消纳项目建设,对能够自我消纳的项目快批快建、全力保障。推动新能源全产业链发展,集中打造风光氢储四大产业集群,加快建设和打造特、包、鄂尔多斯、通辽、乌兰察布、赤峰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形成满足区内、供应周边、辐射全国的全产业链配套市场供给能力。转变新能源开发方式,鼓励和支持区内企业以独立投资、合作投资、要素入股等方式参与新能源项目建设,将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打造成为中国500强企业。鼓励村集体依法利用存量集体土地通过作价入股、收益共享等机制参与新能源项目开发,积极培育农牧牧区能源合作社等新型市场主体。保障煤炭安全供应,优化提升鄂尔多斯煤炭产能,稳定蒙东地区煤炭产能,整合乌海地区煤炭资源,确保煤炭供应接续稳定。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深入实施煤电机组超低排放和节能升级改造,加快现有煤化工项目升级改造,大力发展煤基新材料及精细化工产业。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力度,加快“气化内蒙古”战略实施进度。推进战略性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做强稀土资源——采选和冶炼分离——稀土新材料——稀土终端应用产业链,在包头建设全国最大的稀土新材料基地和全国领先的稀土应用基地,推动铁、锂、铜、金等矿产资源绿色安全有序开发。

(四)加强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持续用力扩大数量、提高质量、增加产量,高质量构建现代农牧业发展体系,加快建成供给保障能力强、产业链韧性强、科技装备支撑强、新型经营体系强、绿色发展水平高的农牧业强区。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守耕地红线,加强黑土地保护,逐步把水浇已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开展种业振兴“揭榜挂帅”专项行动,强化农牧业科技支撑和技术装备保障,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到2035年将全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至850亿斤。树立大食物观,加快发展肉牛、肉羊、生猪、禽类现代设施畜牧业,推进设施蔬菜基地建设,到2035年将全区肉类总产量提高到400万吨、设施农业面积扩大到480万亩。深入实施奶业振兴行动,积极推广羊草、苜蓿、柠条等饲草和饲用灌木种植,大力推进规模化奶牛养殖基地建设,开展奶牛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到2035年全区奶类产量超过1000万吨。推动农牧业优化升级,进一步做大做强玉米、奶业2个产值超千亿元、肉牛、肉羊、苜蓿3个产值超500亿元、马铃薯、大豆、向日葵、羊绒等8个产值超百亿元的优势产业,大力发展农畜产品精深加工,推进全产业链建设。做大做强森林食品、特色林果、木本粮油、林草中药等优势林草产业。加强优质农畜产品宣介推广,实施农牧业品牌提升专项行动,打造更多得传开、叫得响的知名品牌。完善冷链物流设施节点布局、服务网络和支撑体系。巩固和完善农牧牧区基本经营制度,深入实施培育农牧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行动计划,健全完善农企利益联结机制。完善农牧业支持保护制度,健全农村牧区金融服务体系。

(五)加强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紧紧抓住国家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高中西部 and 东北地区开放水平、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等重大机遇,进一步加大开放力度,全力把内蒙古打造成为联通国内、辐射周边、资源集聚力强、要素融汇融通的全域开放平台。建设好满洲里和二连浩特两个口岸城市,推动中蒙二连浩特——扎门乌德经济合作区和满洲里、二连浩特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启动运行边境互市贸易区,加快实施口岸通道、跨境铁路、跨境无人机运输、集装箱换装等能力补强工程,增强牵引带动作用。推动中欧班列中通道、东通道扩容增量,协调国铁集团推进中欧班列乌兰察布——二连浩特集拼中心、集二线新增二线建设和电气化改造,增加我区始发班列数量,加快推进乌兰察布国际内陆港、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和铁路口岸建设,支持满洲里现代化陆路建设。完善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构建畅通快捷的交通、物流、信息通信网络,加快规划建设贯通自治区东西部的高铁通道,谋划推进东盟市便捷进京高铁通道建设,补齐铁路、公路、航空等基础设施短板,全面融入国家“四横四纵、两沿十廊”物流通道网络,抓好呼和浩特国际互联网转接点等重点项目建设,促进人流、物流、信息流高效流通。促进口岸与腹地联动,积极发展泛口岸经济和“飞地经济”,建设现代制造业

集中区,探索组建新兴产业投资机构。申办世界新能源新材料大会、国家向北开放经贸洽谈会。以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为重点,加强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贸往来,以抓好京蒙协作和沪蒙、苏蒙、粤蒙等战略合作为牵引,全方位深化同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以及中部地区、毗邻省区的经济合作,努力把国内外市场贯通起来、内外贸水平提升上来。加大招商引资,制定实施招商引资三年行动方案和中蒙俄经济走廊重点、错落招商引资项目库,开展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重点平台招商,引进更多牵引带动作用强的大项目好项目。

五、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

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和改进党的民族工作,不断巩固和发展民族团结大局,丰富拓展“模范自治区”的内涵和外延,努力把这块金字招牌擦得更亮。

(一)教育引导全区各民族人民更加由衷地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深入开展中国共产党内蒙古历史宣传教育和研究阐释,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内蒙古大地上的红色资源,引导全区广大干部群众深刻认识到、牢牢铭记住,内蒙古地区是中国共产党最早建立党组织的民族地区,内蒙古自治区是在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下建立的,内蒙古是在党中央的支持下发展起来的,内蒙古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偏差都是党中央帮助纠正的,内蒙古作为“模范自治区”模范就模范在听党的话上,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传承和弘扬内蒙古各族干部群众在长期革命、建设、改革进程中形成的识大体、顾大局、讲风格、求奉献、有担当的可贵品质,进一步激发全区各族人民守望相助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的热情和干劲。

(二)全力服务保障国家发展大局。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和行动,自觉把内蒙古工作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审视和谋划,把发挥地区比较优势与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一切站大体、服从大局、服务大局、维护大局。加快推进“三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建设,为保障国家生态安全、能源安全、粮食安全、产业安全、边疆安全,服务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贡献更多内蒙古力量。全力以赴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努力使全区经济体量进入全国中游,为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现代化作出应有贡献。

(三)有向有感知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研究,建立完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研究体系和宣传教育体系,健全全员化、分众化、常态化宣传教育机制,推动各民族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加强对西辽河文化、长城文化、黄河文化等的文物考古和历史研究,清晰展现内蒙古大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史实,引导各族干部群众不断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归属感、自豪感。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到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城市标志性建筑设计、旅游景观陈列等相关方面,打造、传播和推广更多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建设好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和创建活动,搞好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微活动”,让“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四个与共”更加深入人心。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到2025年全面完成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学习使用。

(四)推动各民族共建共享中国式现代化。引导各族干部群众深刻认识边疆民族地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进程中肩负的特殊使命,聚焦巩固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保障边疆安全等重点任务担责履责、做实功。深入实施兴边富民行动,支持革命老区、少数民族聚居区、边境旗市加快发展,改善牧区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增进各族人民福祉。加强和改进城市民族工作,让少数民族群众更好融入城市。

(五)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完整准确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突出区域化和精准性,推动具体政策举措和实现形式与时俱进,更好做到统一和自治相结合、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按照增进共同性的方向改进民族工作,坚决纠正突出和强化民族差异性、忽视和弱化中华民族共同性的做法。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六、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牢记“两个长期存在”、“两个永远在路上”,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要求。坚持完善党规、依规治党,认真抓好中央党内法规衔接配套,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加大党内法规贯彻执行力度,维护党内法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突出抓好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强化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发挥政治巡视巡察利剑作用,高质量推进自治区第十一届党委巡视全覆盖,加强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增强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二)着力建设堪当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伍。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和党中央对民族地区干部“四个特别”重要要求落到实处。以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为目标,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12条措施,对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的干部褒奖重用,对受到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的干部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落实容错纠错8条意见,精准把握容错免责区间,对认真干事干部的工作失误应容必容、能容尽容,对不干事、不负责的“躺平式”干部严厉惩戒。强化干部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注重在重大斗争中磨砺干部,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增强干部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能力。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把到基层和艰苦地区锻炼成长作为年轻干部培养的重要途径。统筹做好培养选拔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加大对基层干部特别是条件艰苦地区干部关心关爱力度。

(三)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各项职责,切实提高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好,把各领域广大群众组织凝聚好。以下贯通、执行政力“为着力点,抓好地方党委这个“中间段”、基层党组织这个“最后一公里”,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促民族团结进步、促宗教治理。全面提高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党建工作质量,理顺行业协会、学会、商会党建工作管理体制,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抓好基层坚强堡垒支部创建,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四)坚持不懈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不断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改进做群众工作的方式方法,加强对群众的宣传教育,真心实意、耐心细致地为群众办实事,及时帮助群众排忧解难,凡是涉及群众利益的事情都要给出一本明白账,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到各项建设中来。完善工作机制,在规范、精减、提速上下功夫,着力解决会议多、活动多、外出多,调研报告少、工作思路少、解决实际问题少,决策慢、行动慢、结果慢的顽疾,促进工作节奏顺畅、工作速度加快、工作质效提升。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转作风、树新风,切实做到“我开会的我贯彻、我作的批示我落实、我制定的政策我兑现”。

(五)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对弄虚作假、明知故犯、坑害百姓、贪赃枉法的行为严惩不贷,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坚决防止领导干部成为利益集团和权势团体的代言人、代理人,坚决治理政商勾连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问题,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深化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抓好煤炭资源领域违法违规问题常态化治理。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建、以案促治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效能。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督促各级领导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对违反党纪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

七、扎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落实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牢记“三个务必”,真抓实干、开拓进取,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北疆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一)坚持团结奋斗。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党的团结统一,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坚决防止和反对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好人主义,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要巩固和加强党同人民的团结,把2400多万各族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充分激发出来,凝聚起来,形成全区上下一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生动局面。

(二)发扬斗争精神。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像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知难而进、迎难而上、逢山开路、遇水架桥,全力做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广大党员干部要敢于同困难问题和风险挑战作斗争,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在斗争中锤炼体魄、磨意志、长才干、促团结,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三)增强履职实效。全区各级领导干部要弘扬求真务实精神,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聚焦实践遇到的新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出解决问题的新思路新办法。各地区各部门要对贯彻落实工作实行项目化管理、清单式推进,加强工作指导,科学开展督促检查,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要强化报账意识、交卷意识、成果意识,学习宣传贯彻情况及时报告自治区党委。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都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自觉地做到“两个维护”,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发扬蒙古马精神,努力完成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内蒙古贡献。

(转载自11月22日《内蒙古日报》)